

证券代码：002471

证券简称：中超控股

公告编号：2024-039

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由董事长李变芬女士召集，并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会议于 2024 年 6 月 4 日上午 10: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 5 人，实际参加董事 5 人。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李变芬女士主持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做出如下决议：

一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股东 2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30.00 万元收购霍振平持有的常州中超石墨烯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%股权（30 万股）。

同意：5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《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股东 2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1）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同意：5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公司定于 2024 年 6 月 27 日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，具体内容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《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2）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(一)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- (二) 审计委员会决议；
- (三)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；
- (四)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六月四日